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2-078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30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58	时代新材	2022/12/23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36.43%股份的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 16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临 2022-079 号公告。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 18 号时代新材工业园 203 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调增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过、相关公告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
上述第 3 项议案为公司大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临时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相关公告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2、3 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 2、3 项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中车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株洲车辆实业管理有限公司、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中车南京浦镇实业管理有限公司、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车眉山实业管理有限公司、中车石家庄实业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与中车集团等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调增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2-079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新材”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收到第一大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的临时提案，提议将关于时代新材放弃控股子公司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华先”）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2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之股东宁波中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投资”）拟将其持有的时代华先 9.01%的股权即 3,826.5306 万股全部转让给中车（青岛）制造业转型升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车转型”），转让价格为 4,500 万元；股东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时代鼎丰”）拟将其持有的时代华先 5.04%的股权即 2,138.91 万股全部转让给中车转型，转让价格为 2,515.35816 万元。转让价格综合考虑时代华先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自身战略、业务规划等各方面因素，经各方协商确定。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公司过去 12 个月与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未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之股东宁波投资因按国资主管部门要求整改注销，拟将其持有的时代华先 9.01%的股权即 3,826.5306 万股全部转让给中车转型，转让价格为 4,500 万元；股东时代鼎丰因已进入基金退出期，拟将其持有的时代华先 5.04%的股权即 2,138.91 万股全部转让给中车转型，转让价格为 2,515.35816 万元。转让价格综合考虑时代华先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自身战略、业务规划等各方面因素，经各方协商确定。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收到第一大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的临时提案，提议将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时代华先股权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2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公司过去 12 个月与中车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的未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因中车集团对中车转型有重大影响，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中车转型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股权受让方
公司名称：中车（青岛）制造业转型升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40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公司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春阳路西端动车小镇科技馆 106
执行事务合伙人：中车（北京）转型升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股权结构：中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资本”）持股 38.75%、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00%、青岛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0%、青岛动车小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北京市丰台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0%、中车（北京）转型升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转型基金”）持股 1.2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信状况：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数据）
资产总额	190,621.35	80,079.57
净资产	189,512.52	80,072.69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数据）
营业收入	3,614.79	1,044.95
净利润	1,439.82	72.69

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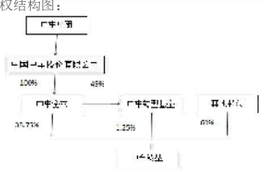

（二）股权转让方一
公司名称：宁波中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西路 88 号 B 幢 6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小军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8 日
股权结构：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持股 40%、上海正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3.33%、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德丰荣（宁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0%，顾一峰持股 6.67%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数据）
资产总额	2,718.57	2,674.80
净资产	2,105.83	2,104.27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数据）
营业收入	275.06	487.06
净利润	1.56	75.79

（三）股权转让方二公司名称：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39,9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850 号创新大厦 18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株洲中车时代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7 日
股权结构：株洲中车时代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2.53%、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持股 12.53%、湖信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持股 12.53%、株洲联诚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2.78%、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持股 12.53%、上海易成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2.53%、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2.53%、杭州林联启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7.53%、何红渠持股 4.51%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数据）
资产总额	63,908.14	89,609.50
净资产	63,331.57	89,534.22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数据）
营业收入	0	23.10
净利润	-16,702.65	42,219.61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2467.6525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株洲市渌口区南洲镇江边村（南洲新区工业园渌湘大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刘军
成立日期：2017 年 2 月 10 日
股权结构：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0.20%、胡健持股 12.59%、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5.04%、柳州民生现代制造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3.15%、宁波中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9.01%、中车（青岛）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01%
经营范围：劳保系列产品、绝缘制品、功能性材料、汽车动力电池材料、电气设备、锂离子电池材料、非家用纺织制成品、纸及纸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材料技术开发、转让、咨询、交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数据）
资产总额	55,197.71	49,791.46
净资产	25,584.19	8,598.28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审计数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数据）
营业收入	6,503.33	7,598.56
净利润	-1,529.42	-4,018.25

（二）拟转让价格
本次股权转让遵照公允、自愿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转让价格综合考虑时代华先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自身战略、业务规划等各方面因素，经各方协商确定以每股 1.176 元为交易价格。

（三）股转前后股权比例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股本（万元）	转让前 股权比例	转让后 股本（万元）	转让后 股权比例
时代新材	25,566.4212	60.20%	25,566.4212	60.20%
中车转型	0	0	5,965.4406	14.05%
胡健	5,347.27	12.59%	5,347.27	12.59%
中车（青岛）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1.7007	10.01%	4,251.7007	10.01%
柳州民生现代制造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6.82	3.15%	1,336.82	3.15%
时代鼎丰	2,138.91	5.04%	0	0
宁波投资	3,826.5306	9.01%	0	0
合计	42,467.6525	100.00%	42,467.6525	100.00%

四、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各方拟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标的公司：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方：中车（青岛）制造业转型升级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一：宁波中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方二：杭州时代鼎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转让方一”与“转让方二”合称“转让方”
（一）转让标的
转让方自愿依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其合计持有的标的公司 5,965.4406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受让方。转让方拟向受让方转让的前述股权称为“标的股权”。受让方同意依据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标的股权。
（二）转让价款
转让方、受让方经协商一致确认，转让方以合计 7,015.35816 万元的转让对价（“转让价款”）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5,965.4406 万元注册资本股权。其中：转让方一向受让方转让标的公司 3,826.5306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对价为 4,500 万元；转让方二向受让方转让标的公司 2,138.91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对价为 2,515.35816 万元。
（三）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或没有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陈述、保证、义务或责任，即构成违约行为。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就上述任何损失向履约方进行赔偿。

五、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不影响公司对时代华先的持股比例，在该股权转让前后，时代华先均在公司财务合并报表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该事项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056　　证券简称：莱伯泰科　　公告编号：2022-049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3.78 万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独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2），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同日，披露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祝继高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 年 1 月 8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01）。

4、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03）。

5、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8、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就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1、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	-	-	-	-	-
二、核心业务骨干人员（7 人）				12.60	3.78	30.00%
合计				12.60	3.78	30.00%

2、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7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 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1、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
2、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78 万股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激励计划相关限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4、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股）	67,198,600	37,800	67,236,400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67,198,600 股增加至 67,236,400 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量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出具了《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2BJAA2B0008”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 7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 3.78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712,908.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7,8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675,108.00 元，所有认股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2022 年 12 月 16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522,516.63 元，公司 2022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为 0.51 元 / 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 67,236,400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78 万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6%，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莱伯泰科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2-089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下称“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14 期 J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	1.30%-3.41%	1,497.91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38 期 D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 年 9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1.20%-3.30%	2,522.47

近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 400,000 万元，取得实际收益约人民币 4,020.38 万元。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460 期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1.20%-3.30%	否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投资品种为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的低风险投资品种，主要受宏观经济影响，未来不排除相关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未违反募投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造成影响。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27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09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1 年 9 月 3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1.65%或 2.95%或 3.15%	是	467.69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257 期 U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21 年 9 月 3 日至 2022 年 8 月 29 日	1.3%-3.7%	是	2,044.25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263 期 G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 年 9 月 9 日至 2022 年 6 月 8 日	1.5%-3.47%	是	2,125.40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263 期 H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000	2021 年 9 月 9 日至 2022 年 9 月 8 日	1.5%-3.7%	是	5,764.22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79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1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65%或 3.10%或 3.30%	是	1,006.44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06 期 R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1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	1.30%-3.41%	是	770.28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14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17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2 年 01 月 14 日至 2022 年 01 月 28 日	1.65%或 3.30%或 3.50%	是	189.86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5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1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4,000	2022 年 02 月 08 日至 2022 年 03 月 31 日	1.65%或 2.90%或 3.10%	是	421.41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5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18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830	2022 年 02 月 08 日至 2022 年 03 月 31 日	1.65%或 3.40%或 3.60%	是	122.71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8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2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	2022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4 月 29 日	1.65%或 3.10%或 3.30%	是	178.36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8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000	2022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4 月 29 日	1.65%或 3.10%或 3.30%	是	178.36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62 期 G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2 年 04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8 日	1.30%-3.41%	是	655.64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84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23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2 年 05 月 06 日至 2022 年 07 月 29 日	1.65%或 3.00%或 3.20%	是	1,035.62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214 期 J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	1.30%-3.41%	是	1,497.91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85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29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4,000	2022 年 08 月 0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8 日	1.65%或 3.00%或	是	1,006.03
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38 期 D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 年 9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1.20%-3.30%	是	2,522.47
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35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	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3 年 01 月 31 日	1.65%或 2.85%或	否	-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414 期 E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	1.20%-3.30%	否	-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460 期 B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1.20%-3.30%	否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